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OCYTOGEN PHARMACEUTICALS (BEIJING) CO., LTD.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5）

- (1) 建議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 (2) 建議授出購回H股之一般授權
 - (3) 建議授出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 (4) 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
- 及
- (5)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至9頁。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將由假座中國北京市大興區大興生物醫藥產業基地寶參南街12號院會議室舉行的現場會議結合網上虛擬會議的方式舉行，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N-I-1至N-I-6頁。

適用於臨時股東會之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biocytogen.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本公司建議H股股東應盡快，但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將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指示填妥及簽署，並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的通知函件上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為避免存疑，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應在臨時股東會上就彼等持有的任何庫存股份（如有）放棄投票。

本通函連同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biocytogen.com.cn>)。

本通函內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2026年6月4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I. 緒言	4
II. 決議案詳情	5
III. 臨時股東會	8
IV. 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8
V. H股股東委任代表安排	8
VI. 以投票方式表決	9
VII. 推薦建議	9
VIII. 責任聲明	9
附錄一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I-1
附錄二 — 股份購回授權之說明函件	II-1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N-I-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或表述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以人民幣買賣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	指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11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0年12月29日改制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前身為北京百奧賽圖基因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舉行的本公司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其通告載於本通函第N-I-1至N-I-6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政策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有關實體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或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如有))，惟須獲上市規則許可，且該等額外股份不得超過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並須受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以批准該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所載條件規限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6月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用於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釋 義

「購回授權」	指	建議於臨時股東會上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10%的H股，惟須受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以批准該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所載條件規限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BIOCYTOGEN PHARMACEUTICALS (BEIJING) CO., LTD.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5)

執行董事：

沈月雷博士(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倪健博士

非執行董事：

周可祥博士

張蕾娣女士

劉弘康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風茂先生

喻長遠博士

梁曉燕女士

職工董事：

李妍女士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大興區

大興生物醫藥產業基地

寶參南街12號院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

40樓

- (1) 建議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 (2) 建議授出購回H股之一般授權
 - (3) 建議授出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 (4) 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
- 及
- (5)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舉行的臨時股東會提呈之若干決議案的資料，以便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臨時股東會之擬議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有關臨時股東會擬議決議案的詳情，亦請參閱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會通告。

II. 決議案詳情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供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包括：(1) 建議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供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包括：(2) 建議授出購回H股之一般授權；(3) 建議授出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及(4) 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

臨時股東會需要處理的事務詳列於本通函第N-I-1頁至N-I-6頁的臨時股東會通告內。為了使閣下對提呈臨時股東會的決議案有進一步的了解，及能夠在掌握足夠及必須的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我們在本通函及隨附的附錄中提供了詳情。

普通決議案

1. 建議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為進一步完善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管理，建立科學有效的激勵與約束機制，有效調動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積極性及創造性，並提高本公司營運效率及管理水平，根據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已制定完畢。第二屆董事會轄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審議通過本議案。

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有關建議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普通決議案，以供審議及批准。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

特別決議案

2. 建議授出購回H股之一般授權

為維護本公司價值及股東權利，適應市場變化及實際營運需要，並使本公司更靈活地適時購回H股，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旨在批准向董事會授出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供其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購回不

超過截至臨時股東會上所提呈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10%的聯交所上市H股。購回授權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審議通過後，方可作實。

擬通過的特別決議案(內容有關授出購回H股之一般授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通函隨附的臨時股東會通告。上市規則規定的說明函件亦載於本通函附錄二，旨在向股東提供合理必要的所需資料，使其能就是否於臨時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購回授權作出知情決定。

購回授權(如獲授)的有效期將自該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通過之日起計，直至下列兩者中較早者為止：(i)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及(ii)本公司股東會上經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有關購回H股的授權時。

3. 建議授出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為使本公司獲得及時發行H股的靈活性，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旨在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授出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供其行使本公司權力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或處理額外H股(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及可轉換證券)，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相關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通過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A股及H股，但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10%。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為446,898,420股(包括336,116,500股A股及110,781,920股H股)。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假設股份數目於該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維持不變，董事會將獲准根據發行授權發行、配發及／或處理最多44,689,842股H股，惟須待有關批准向董事會授出發行授權的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同時，董事會獲授權對公司章程作出必要修訂，以反映根據該授權配發或發行額外H股後的新股本結構。

董事認為，向董事會授出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及／或處理額外H股(包括出售及從庫存中轉讓庫存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儘管無法提前預測董事會可能認為適宜配發、發行及／或處理額外H股(包括出售及從庫存中轉讓庫存股份)的任何特殊情形，惟具備如此行事的能力將使董事能夠更加靈活地把握可能出現的機會。

有關授予發行H股的一般授權而將予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通函隨附的臨時股東會通告內。

發行授權（如獲授）的有效期將自該特別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通過之日起算，直至下列兩者中較早者為止：(i)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及(ii)本公司股東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導致本特別決議案項下授權被撤銷或修訂時。

4. 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4月23日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函及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1日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股東已於2025年年度股東會上審閱並通過有關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的特別決議案，據此，本公司將自2025年年度股東會批准之日起計12個月內為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估計擔保限額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

為促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並進一步滿足附屬公司的實際生產經營需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現擬將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獲得的綜合授信額度上調至不超過人民幣18億元（或等值外幣），該等額度將用於申請各類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營運資金貸款、項目資金貸款、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打包貸款、擔保函、保理及其他借貸及融資業務。具體授信額度金額將根據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銀行實際批准的授信限額釐定。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同意增加擔保限額人民幣3億元（或等值外幣）。因此，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提供的總擔保限額將由人民幣15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8億元（或等值外幣）。具體的擔保期限、擔保金額及實際簽署時間將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後與銀行及／或其他金融機構簽訂的擔保合同為準。

新授信額度可於獲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12個月內申請且經上調的擔保限額有效期為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計12個月。特此授權董事長在上述有效期內，根據日常經營需要，在上述授信額度內辦理貸款、擔保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簽署及借貸審批事宜。

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內容有關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以供審議及批准。

III. 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大興區大興生物醫藥產業基地寶參南街12號院會議室舉行的現場會議結合網上虛擬會議的方式舉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N-I-1至N-I-6頁，並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biocytogen.com.cn>)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查閱。

IV. 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如H股股東欲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須將H股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登記時間不遲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凡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V. H股股東委任代表安排

適用於臨時股東會的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biocytogen.com.cn>)查閱。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閣下須按隨附的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閣下須將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或使用本公司寄發的通知信函上所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交回，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任何其他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VI. 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臨時股東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因此，臨時股東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行使其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

VII.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所有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該等建議決議案。

VI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沈月雷
謹啟

香港，2026年6月4日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進一步完善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學有效的激勵與約束機制，有效調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積極性和創造性，提高企業經營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據國家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制定本制度。

第二條 本制度適用於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第三條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遵循以下原則：

(一)市場競爭力原則：薪酬水平應與公司經營業績、個人業績相匹配，同時應參照行業內的薪酬標準，確保具備市場競爭力；

(二)權責利統一原則：薪酬水平應與其所承擔的管理職責、擁有的決策權力以及應盡的義務相匹配，實現責權利的和諧統一；

(三)可持續發展原則：薪酬水平應著眼於公司的長遠規劃，確保與公司長期、穩健的發展步伐相協調；及

(四)激勵與約束並重準則：薪酬水平應與考核評價、獎懲措施以及激勵機制有機結合，形成有效的激勵與約束機制。

第二章 薪酬管理機構

第四條 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是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評價以及研究制定薪酬方案的管理機構。

第五條 董事薪酬方案須報經董事會（「董事會」）同意後，提交股東會審議，並予以披露。在董事會或者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董事個人進行評價或者討論其報酬時，該董事應當回避；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須提交董事會批准，向股東會說明，並予以充分披露。

第六條 公司總經理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制訂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標準，並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第七條 公司人力資源部門、財務部門、總裁辦公室配合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制度的具體實施。

第三章 薪酬的構成、考核及發放

第八條 獨立非執行董事實行固定董事薪酬，薪酬標準經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按月發放；不參與公司績效考核，不領取除薪酬外的其他薪酬、社保及福利等。

第九條 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等組成，其中績效薪酬佔比原則上不低於基本薪酬與績效薪酬總額的50%。

（一）基本薪酬主要根據職位責任、經營難度、市場行情等因素確定，按月發放。

（二）績效薪酬與公司年度經營指標完成情況以及個人績效評價掛鉤，採取月度預發與年度考核統算相結合的方式。

(三) 中長期激勵收入包括股權激勵、員工持股計劃等，由公司根據實際情況制定激勵方案。

第十條 未在公司任職的非獨立董事不可在公司領取薪酬。

第十一條 職工董事的薪酬根據其在公司的具體任職崗位職責確定。

第十二條 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因換屆、改選、辭職、終止任職等原因發生崗位變動的，按實際任期及考核結果結算併發放薪酬。

第十三條 公司發放的薪酬、津貼均為稅前金額，公司按照國家和公司的有關規定，從工資獎金中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社會保險、其他國家或公司規定的應由個人承擔的款項後，剩餘部分發放給個人。

第四章 薪酬調整

第十四條 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體系應為公司的經營戰略服務，並隨著公司經營狀況的不斷變化而作相應的調整以適應公司的進一步發展需要。

第十五條 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標準及方案的調整依據為：

- (一) 公司經營發展的實際情況；
- (二) 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達成情況；
- (三) 公司組織架構、崗位變動、崗位職能調整；
- (四) 同行業、同地區薪酬水平；
- (五) 通貨膨脹水平；及
- (六) 其他相關因素。

第五章 薪酬的止付追索

第十六條 公司如因財務造假等錯報對財務報告進行追溯重述時，應及時對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予以重新考核並相應追回超額發放部分。

第十七條 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違反義務給公司造成損失，或者對財務造假、資金佔用、違規擔保等違法違規行為負有過錯的，公司應當根據情節輕重減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績效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並對相關行為發生期間已經支付的績效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進行全額或部分追回。

第六章 附則

第十八條 本制度未盡事宜，或與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公司章程有衝突時，按照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公司章程執行。

第十九條 本制度由董事會負責解釋。

第二十條 本制度經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以下為上市規則規定的說明函件，以向股東提供合理必要資料，令彼等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有關授出購回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為446,898,420股股份（其中包括336,116,500股A股及110,781,920股H股）。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待有關授出購回授權的特別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獲通過，且假設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於臨時股東會日期維持不變（即包括336,116,500股A股及110,781,920股H股），則根據購回授權，董事將獲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購回最多11,078,192股H股，佔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已發行H股（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10%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約2.48%。此外，行使購回授權須受限於以下條件：

- (i) 按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規定，取得所有對本公司有司法管轄權（倘適用）的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及
- (ii)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項下的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本公司將以其內部資金撥付。

「有關期間」指自臨時股東會通過決議案之日起，直至以下較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之時；或
- (ii)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銷或變更有關購回H股的授權之時。

2. 股份購回理由

董事相信，自股東取得一般授權能夠令本公司購回其H股以維持本公司運營、發展及股價的穩定性、保障及保護股東的長期利益、推動股東價值最大化、進一步改善及改進長期激勵及人才挽留機制，以及確保本公司的可持續運營及健康發展。

3. 股份購回資金

本公司擬使用其內部資源所得資金及／或銀行貸款購回其H股。

4. 股份購回影響

本公司的任何H股購回僅可自本公司可另行用於股息或分派的資金或就此目的發行新H股的所得款項或銀行貸款當中撥資。本公司就購回或收購其H股所需的融資金額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能確定，此乃由於該等事項將取決於H股是否以資本或利潤出資購回或收購、購回或收購的股份數目及該等H股的購回或收購價格。

倘購回授權於建議購回期間任何時間獲悉數行使，則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狀況（相比於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所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將對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或董事認為對本公司不時適用的資產負債水平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在該等情況下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5. 股份市價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每月在聯交所買賣的每股股份最高及最低價格如下：

月份	H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5年		
6月	23.70	16.64
7月	27.30	19.96
8月	28.58	20.30
9月	31.34	22.38
10月	29.56	21.54
11月	34.52	27.00
12月	38.80	24.80

月份	H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6年		
1月	63.00	33.14
2月	57.60	41.38
3月	63.85	43.98
4月	70.15	49.26
5月	56.90	46.18
6月 (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50.30	41.52

6. 一般事項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有意在授出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H股。

本公司並未獲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其現時有意在授出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H股或承諾不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任何H股。

董事將遵守上市規則及中國適用法律，根據購回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H股。

視乎市況及本集團於相關購回進行時的資本管理需求，本公司可註銷該等已購回H股或將其持作庫存股份。

當本公司購回H股後，已購回H股所附帶的股東權利將予暫停。本公司將於股份購回完成後，向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相關經紀發出明確書面指示，以更新記錄，明確列示於中央結算系統持作庫存股份的已購回H股。

本公司確認本說明函件及H股購回事項均無任何異常之處。

7. 收購守則

倘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的比例權益因根據購回授權購回及註銷H股而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規則32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為收購投票權。因此，一名或一組一致行動股

東(定義見收購守則)可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視乎股東權益的增幅而定),並因此有義務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作出強制性要約。

據本公司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導致有義務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作出強制性要約的後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因根據購回授權進行任何購回而將引致的收購守則或任何類似適用法律項下(或二者項下)的任何後果。

此外,倘行使購回授權會導致有義務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作出強制性要約及/或導致公眾股東所持股份總數低於香港聯交所規定的法定最低百分比,則董事不建議在該等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

8. 本公司進行股份購回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股份(不論於聯交所或其他交易所)。



BIOCYTOGEN PHARMACEUTICALS (BEIJING) CO., LTD.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5)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假座中國北京市大興區大興生物醫藥產業基地寶參南街12號院會議室以現場會議結合網上虛擬會議的方式舉行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建議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特別決議案

2. 審議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關於建議授出購回H股的一般授權的下列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及(c)段所載限制的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遵循及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機關、聯交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購回在聯交所上市的H股；
- (b) 本公司根據上述批准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獲授權將予購回的H股總數不超過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10%(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約佔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48%；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c) 上文第(a)項批准須待下列條件全部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臨時股東會上獲得批准；
 - (ii)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取得所有對本公司有司法管轄權（倘適用）的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及
 - (iii)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項下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已全權酌情決定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本公司將動用內部資金如此行事。
- (d) 待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本公司購回相關股份及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 (i) 制定並實施具體購回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購回價格及購回股份的數目，以及釐定購回時間及期限等；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其中，購回的股份可根據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則許可的目的進行轉售、用於股權激勵計劃或註銷，具體處置方式由董事會依法決定；
 - (ii)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通知債權人及刊發公告；
 - (iii) 開立境外股票及資本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iv) 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及備案程序；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v) 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辦理、簽署及執行彼等認為與購回股份有關且為使其生效屬合宜、必要或適當的所有相關文件、進行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或採取任何措施；
 - (vi) 辦理購回股份的註銷、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中有關總股本及股權結構的相關條文，並履行中國及境外法律規定的相關登記及備案手續；
 - (vii) 實施將購回股份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央結算系統開立獨立賬戶以持有該等購回H股作為庫存股份，並向H股過戶登記處及相關經紀商發出明確書面指示以更新記錄，確保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的購回H股被明確標記為庫存股份；及
 - (viii) 在上述授權範圍內，董事會可轉授權主席或主席授權的人員簽署及處理與購回股份相關的其他文件及事宜。
- (e)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決議案於本公司臨時股東會通過起至以下較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或
 - (ii) 有關購回H股的授權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時。」
3. 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有關建議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H股的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

- (a) 在符合下文(b)及(c)段所載條件規限下，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可根據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需求，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或處理額外H股（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及可換股證券），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如有），並作出或授出與該等股份有關之要約、協議或購股權；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b) 董事會有條件或無條件將予發行或配發（不論是否因行使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額外H股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截至本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A股及H股，但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面值總額之10%；
- (c) 董事會僅可在符合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上市規則、所有相關政府機構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或規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情況下，方可行使一般授權項下的權力，且須獲主管機關批准；
- (d) 在符合上述條件規限下，茲授權董事會：
- i. 制定及實施詳細發行計劃，包括但不限於將予發行的新股份類別、定價機制及／或發行價（包括價格範圍）、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承配人及所得款項用途、發行時間、發行期間、具體認購方式、現有股東的優先認購比例及與發行有關的其他具體事宜；
 - ii. 委聘中介機構處理股份發行相關事宜，批准及執行就股份發行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與之相關的所有行動、契據、文件或其他事宜，審閱及批准、根據中國境內外監管機構的要求修訂，並代表本公司簽署與股份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配售及包銷協議以及中介機構委聘協議；
 - iii. 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署將呈交予監管機構的與股份發行有關的法定文件，按監管機構及本公司上市地的規定辦理相關審批程序，並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機構完成所有必要備案、註冊及登記；
 - iv. 按中國境內外監管機構的要求，修訂或授權另一名人士（及其轉授權人）修訂上文第(ii)及(iii)段所指的協議及法定文件；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v. 修訂或授權另一名人士(及其轉授權人)批准、簽署及作出(或促使簽署及作出)所有與根據上述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任何新股份有關的文件、契據及事宜,辦理必要手續,並採取其他必要行動;及
 - vi. 在上述授權範圍內,董事會亦可授權董事長及其轉授權人決定及處理與發行本公司額外H股有關的其他事宜。
- (e)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之日起直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
- i. 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
 - ii. 於本公司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項下授權時。

倘於有關期間屆滿前,董事會及/或獲授權人士已就特定股份發行簽署必要文件、辦妥必要程序或採取相關行動,而該等文件、程序或行動可能須予履行、進行或持續直至上述有關期間結束,則就該特定發行而言,有關期間將相應延長,而本授權將被視為繼續有效,直至該事宜最終完成或相關協議或文件屆滿為止。然而,該延長將不適用於本授權項下的其他新發行。」

4. 審議並批准建議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並提供擔保。

上述建議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載於通函,通函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iocytogen.com.cn)查閱。

承董事會命
百奧賽圖(北京)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沈月雷

香港, 2026年6月4日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除文義另有說明外，本通告內所用的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4日的通函（「通函」）內所界定的涵義。

登記H股股東務請提供本人或其受委代表（委任臨時股東會主席除外）的有效電郵地址，以便受委代表接收可在網上參與電子投票系統的登錄訪問代碼。

登記H股股東將可使用本公司寄發的通知函件上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在網上出席臨時股東會、表決及提問。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結算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H股的非登記股東亦可在網上出席臨時股東會、表決及提問。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代其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視情況而定）（統稱「中介公司」），並指示中介公司委任彼等為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以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彼等將被要求於相關中介公司規定的時限前提供彼等的電郵地址。有關電子投票系統的詳情（包括登入資料）將由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電郵。

2. 為釐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H股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登記。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數名受委代表為出席和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4.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書必須由股東親筆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受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則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受權人代為簽署。
5. 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本須盡快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的通知函件上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遞交至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或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根據上市規則，臨時股東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董事長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7. 本通告中提及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沈月雷博士、執行董事倪健博士；非執行董事周可祥博士、張蕾娣女士及劉弘康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華風茂先生、喻長遠博士及梁曉燕女士；及職工董事李妍女士。